

◎人生感悟

天寒岁暮又一年

起始于立春,终结于大寒。大寒作为最后一个节气,不仅代表着一个季节的结束,更代表着一整年的落寞。

大寒有三候,一候鸡始乳;二候征鸟厉疾;三候水泽腹坚。三候过后,一年时光如沙漏,染霜的光阴也将迎来新一轮的回转。

按道理讲,“寒气之逆极,故谓大寒”,可连日的回暖,将冬日的寒意消减了几分。正午时,有了暖阳的加持,恍惚都能触摸到了早春的和煦。一厢情愿的认为,是旧历新年即将开启的热闹,冲淡了北方朔风的凛冽。

鲁迅说,“旧历的年底毕竟最像年底”。确实,一进入腊月,有意无意间,人们对于日子的称谓,习惯会从公历转换成了农历。腊月初一、腊月初二……再往后就是腊月二十三、腊月二十四,直至除夕。每数一日,节日的氛围就加深一层。

节气越深,年味愈重。街上流动商贩推着平板车,售卖的商品换成了麻糖和果脯;日常买菜的街角则多了烤红薯和糖葫芦的固定摊位。这些甜食,应季而生。给日渐喜庆的日子,再增添一份甜意。

今年大寒遇到腊八,早早备上八样米品,回家熬一碗稠粥;泡一瓶腊八蒜,放在窗台,等待着牙白的蒜瓣变成翠色。操办着忙碌的琐事,新年的气象就一点点显现了出来。难怪老话说“过了腊八就是年”。

牛年是自己的本命年,按照口耳相传的习俗,大概是要穿戴些红的。虽不喜怪力乱神,也觉得颜色俗气。可总有上心的友人死党,送些沾红的物件衣物。嘻嘻哈哈间笑纳,用或不用、穿或不穿,已是后话,但还要珍重收藏起这份情谊。江湖路远,能遇二三知己不容易。

采购年货已然提上日程,精明的商家自然免不了将印有自家标识的对联作为添头附赠。不必打开包装,也能猜出对联少不了增寿添财的字眼。看似烂俗,也谈不上对仗工整,但却是当下寻常人家最接地气的祈愿。

或许,正是这些不断叠加的细微烟火,年深日久组成了生活的一部分,让本是最为枯寂的节气,变得隆重起来。

关于过年,小时候并无欣喜的感觉。大概是性格使然,生性叛逆,打小不爱那份繁文缛节。因为每到这段时节,总是不得不跟随在父母身后,走亲望友、客套寒暄,然后说出提前演练好的吉祥话,换来的压岁钱,并不曾真正属于自己。

因此,年岁稍大一些,过年期间常常在网吧一泡就是一天,一方面还是爱玩的年纪,一方面也是带了几分叛逆。短暂逃离家人的耳提面命,在少不更事的岁月中代表的

就是成就感。

只是随着人近中年,已为人父。而身边曾经呵护过自己的长辈渐次离去,方才蓦然惊觉,这些传承了千年而不衰的礼仪背后,深藏着浓厚的情谊。而这些看似循规蹈矩的习俗,也总会在某个节点,格外留意并关注。

如今,我也会应景教着孩子和节日民俗有关的民谚儿歌;陪着他一人一句念着“云对雨、雪对风、晚照对晴空”的声律启蒙。埋藏下属于他的文化密码,等待他真正懂得了解的那一天。

有时,看着孩子或满脸认真或皱眉不情愿的表情,眉眼间,好似自己穿越时光的投影,勾连起太多往事。这些存于尘世的吉光片羽,与光阴同行,被搓捻成一根无形的丝线,连接着过去,指引着未来。传承之间,不过寻常烟火。

今日,照例加班晚归。走在回家的路上,夜晚寂寥、小巷空旷。下弦月光素净如青瓷,俯照着整座城市间的万家灯火。但我知道,眼前楼宇间如繁星般的簇簇光晕,有一盏是为我而明。

“造物无言却有情,每于寒尽觉春生。”一年时间又这样繁忙而过去了。

文/张超

◎一寸芳草

日出之地

最近,朋友到呼和浩特出差,给我带回三本书,《惊吻罗布泊》《大戈壁》《寻谜彭加木》,皆出自探险家唐守业之手。《惊吻罗布泊》一书所描写的就是唐守业在1999年12月11日至22日第一次穿越罗布泊时的所见所闻。

看到罗布泊三个字,我的兴趣陡然增加。我一直都对罗布泊十分感兴趣,不仅仅是因为它有着“生命禁区”“死亡之海”和“魔鬼之湖”之称,也不仅仅因为科学家彭加木和探险家余纯顺曾在那里遇难,更因为在它的周围,散落着许多璀璨的文明,例如西域三十六国里的楼兰、若羌、且末、小宛、戎卢、尉犁、危须等,它们遍布浩瀚沙漠,肩并着肩、手挽着手,站在风沙的最前沿,默默诉说着沉寂了千年的故事。

我曾读过一本书,书中对生活在罗布泊附近的罗布人的生活状态和习俗进行了细致的描写,尤其对他们那种偏安一隅、与世无争的精神追求进行了详细阐述。他们倔强朴实、勇敢善良,居住在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不种五谷,不知游牧,以鱼为食。织野麻为衣,取天鹅绒为裘,卧藉水禽之翼”。阅读过程中,敬佩之余难免惊叹,当今世界真的还有这样的人存在,他们固执地延续着本民族的文明,在恶劣的自然环境中苦苦挣扎,但从未放弃对生活的希望,他们是死了也不曾倒下的民族。掩卷之后,我仍长时间回想起书中所描写的内容,久久不能忘怀。

唐守业说,几进罗布泊,他学会了战胜自我,也学会了肯定自我,人生的最高目标要用拼搏和奋斗来实现,在此过程中,既要相信自己,也要全力以赴,更要学会为别人鼓掌,高尚的人格、坚韧的品格和开阔的胸襟会为人生的每一步树立风向标。

唐守业在书中对于日出的描写我至今记忆犹新,探险队一行人在罗布泊附近度过了惊魂一夜,天亮后钻出帐篷,发现东边已经有日出的微弱光亮了,因为这份光亮,前一夜浓重的黑暗所带来的恐惧烟消云散,他们重新收拾装备,继续踏上了茫茫探险之路。那一刻,唐守业才真正感受到了罗布泊的魅力,仅仅是司空见惯的日出就能使走进这里的人产生恍如隔世、宛若新生的感觉,等真正了解了那些掩埋在黄沙下的文明,又该是怎样的大彻大悟呢?

我是真正在戈壁生活过的,完全了解戈壁上黑夜与白天的强烈反差。戈壁的夜色极其厚重,方圆几十公里内都没有任何光源,天上星星月亮的光亮并不能将戈壁照亮,那种黑仿佛是笼罩在盲人眼前的黑布,怎么揭都揭不开。胆小的人处在那种环境中,真会有毛骨悚然、胆战心惊的感觉。然而太阳升起后天光大亮,黑夜里的一切恐惧都消散得一干二净,戈壁又重新变得广袤无边起来。事实上,与其说人们害怕的是戈壁的夜色,不如说是对未知的恐惧,而探险、徒步以及沙盘的本质就是要挑战人们的内心,消除恐惧。

至此,我相信唐守业是一个内心纯净的人,关于彭加木的失踪原因,多年来外界猜测不断,很多人都当它是一件尘封的旧闻,提起时只摇摇头表示惋惜,但唐守业一直在追寻彭加木的踪迹,他领略过了罗布泊的恐怖之处,却仍相信世间会有奇迹存在,赤子之心让我动容。时至今日,唐守业的探寻之路也没有走到尽头,但我相信,他终有一天会走到他所追求的日出之地。

文/李娜

◎寻味日志

食羊鲜

生在内陆水边,以烹湖鲜为日常。常言道,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日常餐桌是以猪肉为主,牛羊肉为辅。作为非产羊区,过去印象中羊肉珍贵,多在春节前,从外地捎个羊腿,为春节家宴上添上一道主菜。

初去广州与友人食档小坐,上了一份羊腩煲。揭盖,沙煲油润高温,块状羊肉混着油汁,入口唇齿留香。好奇南粤擅海鲜,羊肉莫非从北来?友人说,这家羊腩煲在这一带很有名,食材取自海南东山羊。东山羊生于海南万宁,多为黑褐二色山羊。后来驱车湛江,沿途多有东山羊、文昌鸡招牌,都是海南特产,也成为食粤菜一味。

跨地安徽,以长江和淮河为分

水岭。皖北皖中皖南三地语言、生活习惯大相径庭。尤其从合肥往北,多以面食为主。与皖南细腻温婉相比,皖北风土人情多了几分粗犷。一次与友人驱车皖北临涣古镇,去老茶馆摄影采风,其间住在镇上老街。临涣寻食,见一馆前挂满新鲜牛羊肉,食客人气旺。一口起灶大锅,热气腾腾。落座不多时,一海碗羊杂汤上桌,奶白汤底,撒了香菜,桌中大碟堆满煎饼与干切羊肉。捧着粗瓷碗,倒盏地产白酒。感觉皖北雄浑底气非得从羊汤与酒水中爆发开来。

有人不喜欢羊肉,多为抵御不了膻气。有次去山东沂蒙山里,赶着时间早,停在山里路口。早餐无可选择,小米粥、羊肉包外加一棵大葱在手。羊肉包子一口咬下去,那浓烈膻气要靠大葱来解压。后来去河北,入夜抵达目的地,随意找个旅馆居住。棉被头有着浓重的膻气,只能掩自己棉衣。那一夜梦见自己变成羊倌,坐在阳光下,与羊群为伴。

食羊鲜在内蒙古地区,与呼和浩特友人论起羊味,她不禁侃侃而谈。羊肉是否好吃在于其独特地域,最能体现优质羊肉风味的烹饪方式即以清水炖煮,除了盐葱,不多加香辛调料。在南方非产羊区,常见羊肉烹饪方式多为黄焖红烧,加上姜蒜、八角、辣椒、料酒、花椒等调料,显然是依靠重料掩盖羊肉膻味。食求自然,在内蒙古地区,清水炖煮的手把肉是最常见吃法。但有些地方肉质膻味重就不适合清炖。无论南北食客,应该都不喜欢膻味。清炖考验着一地羊肉质感。

听友人一席谈,看到友人发来亲朋好友围炉吃手把肉视频,想起生于皖北的著名美食导演陈晓卿在《舌尖上的中国》,这般描述内蒙古羊肉,“手抓羊肉,羊膏肥润,羊肉紧实,入口鲜嫩无比,喜欢吗?”

收到呼和浩特友人寄来的当地羊肉,按食谱指导,凉水浸泡洗净血汁,炉火中漂净浮沫,放大葱,忙了半晌端上桌的羊汤,怎就沒想象中鲜味?这日表哥邀我吃饭,说有从内蒙古发来的羊骨,一起喝喝羊汤。汤水鲜香,不禁讨要秘方,表哥笑着说,异地水源有别,我这用的全是纯净水。想起出于皖北的典故,“婴闻之: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叶徒相似,其实味不同。所以然者何?水土异也。”

我念着,计划去呼和浩特,与友人一起大口吃肉,大碗喝酒,人生小时间上也豪迈一场。

文/杨钧

◎非常记忆

也是缘分

先听到了湿润的叫声,一抬头,一片蓝色的大海。雁过留声,这是自然界的法、道、德、情。

很多时候,不是你刻意为之,却有些东西扑面而来。比如天空中的大雁,水中的天鹅和海鸥;又比如时光中的古城,大河

上的落日,不经意间便与你邂逅了。万物有灵。相信我与一群天鹅的相遇,有着某种缘分。某天黄昏,缘着黄河已经走累了,暮色就要落下来,在夕阳沉下山脊的那一刻,一幕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一群天鹅落在距我五六十米的河中。风吹浪涌,连夕光也涌动而来。夕阳沉下山脊的一瞬,一阵河风吹来,水波涌动,仿佛霞光也被吹了过来。一只天鹅翅膀一侧缺了一片羽毛,清晰地留在记忆中。按下快门的那一瞬,连我自己都不知道拍下了什么。夕阳消失了,天鹅也飞了起来。另一个黄昏,从黄河拐弯处转回来,天鹅正在地里觅食。这是我的必经之路,若过去,必惊飞它们。此刻,一天中,数次被麻炮所轰驱,它们可能已一天没有进食了。我只好在一面临崖下停下来,看它们觅食。寒风迫人,气温零下十二度。河水就在脚下流过,暮色苍茫的大河,水流冲刷冰层的声音有些恐怖,不由自主向岸深处迈了两步。岸边积有浮冰,踩碎冰块的声音惊动了天鹅,天鹅发出了叫声,并且骚动起来,却很快安静下来。过了半小时,天已经黑了,河风强劲,通过长焦观察一下地形,看是否有绕过它们的路。天鹅觅食的玉米地紧贴着山崖,左边是山崖,山崖下是河,右边是天鹅,我只能从它们中间穿过。在镜头中看到了不可思议的一幕,一只翅膀上缺了一块羽毛的天鹅就在我的正前方。我试着又向前走了几步,脚下浮冰的碎裂声很响,天鹅却没有骚动,只是向岸里移动,我就这样贴着它们,从距它们二十多米的地方经过。这是第一次如此近的贴近它们,它们没有骚动,只是直起脖子看我走过,一米四五的身子挺拔而秀气,洁白的羽毛在暮色中也极为醒目。那只翅膀上缺了一块羽毛的天鹅,一动不动立在风中,风吹动羽毛,晕了一抹暮光,直到我看不到它们的身影。某日午后,我的一个朋友陪我去黄河,远远望过去,天鹅正栖息在一处水流中。朋友想更近欣赏它们,便向它们走去,在距它们百余米处,天鹅便骚动起来,发出几声叫声后,飞了起来。还是一个黄昏,我又一次遇到了它们,我试着向它们靠近,愈来愈近,它们没有骚动,只是在水中游弋、觅食,似乎并不在意我的存在。站在距它们五十米左右处,它们从水流中跃上冰面,甚至给我摆了几个造型。山上有三个摄影人,大约是看我如此靠近它们,也从山上兴冲冲下来了。还有二百多米的距离,天鹅忽然发出了叫声,瞬间起飞,从我头顶掠过时,也就四五米高,一些冰凉的水沫落在我的脸颊上……

文/王建中